

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學生家長會

103 學年度第 3 次常務委員會議

議程

一、時間：104 年 1 月 9 日 pm 18:30

二、地點：路得餐廳(台北市八德路三段 12 巷 16 弄 2 號)

三、主席：會長 許啟仁

四、出席：如簽到表

紀錄：戴子珊

五、議程：

(一) 報告出席人數：應到 9 席，實到 7 席；達法定出席人數，
宣布會議開始

(二) 通過本次會議議程

(三) 討論事項：

1、12 月份財務報告

說明：A. 本次將定存 50 萬回存台新銀行。

B. 校慶各項費用因為學校申請進度較慢, 因此在 104 年 1 月
份才會出現於帳面上。

C. 校慶家長會結餘款 NT\$23, 586 入愛心基金。

決議：通過 12 月份財務報表，並通過結餘入愛心基金。

2、討論八年級冷氣更換方案與捐款收取方式

說明：因為冷氣三聯單於今年度多次被家長檢舉至 1999 專線，
教育部因此指示，若為自由樂捐性質則不應該出現數字
敘述以及金額，若改列入學費中代收代付費用，去年則
已評估過, 因為學校的代收代付有既定的項目若加入冷氣
費用，超過代收代付的金額上限。

決議：全數通過刪除章程中 8. 冷氣及風扇保固專案辦法中第三條
最後一句 - ，本款項以三聯單收取。

為加強傳承以及宣導，九年級全體委員將於七年級新生訓練
或者家長會當日，進行此項費用的說明，以便永續經營。

3、討論家長會組織章程有關特教委員條款修改

說明：本屆特教委員的產生，實有瑕疵。為日後避免造成困擾應該
請學校於代表大會前召集特教資源班推舉該班之班代表，該
班班級代表即為當然委員，此外組織章程應回歸母法，以保

障特教班學生權益。

六、臨時動議

(一) 104年1月27日九年級學校說明會要求教育部舉行模擬考並模擬在104年度新的架構下選填志願

決議：於1月27日說明會當天向學校提出

(二) 追分成功吊飾義賣

決議：1月27日當天九年級家長最多，提出義賣。

七、散會

註：本會議記錄內容，因出席委員發言踴躍，謹摘要內容紀錄；如有疏漏紀錄或有委員發言內容要求詳載，請於會議記錄公告日七日內，以書面提示更正或補充。